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6年02月07日至2026年05月06日止。

第 88207352 号

申请日期 2025年10月24日

商 标

# 翰林雅聚

申 请 人 连云港盐河酒业有限公司

地 址 江苏省连云港市灌云县南岗镇崔许村六组48号

代理机构 趁年轻知识产权代理（北京）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43类：住所代理（旅馆、供膳寄宿处）；备办宴席；咖啡馆；自助餐厅；餐厅；饭店食宿服务；餐馆；茶馆；快餐馆；私人厨师服务